# 秦王称帝读后感8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2-16

*我们必须要对书中的内容反复斟酌，才能写出优秀的读后感，读后感的内容，也必须是我们熟读原著之后写出的哦，下面是小编为您分享的秦王称帝读后感8篇，感谢您的参阅。秦王称帝读后感篇1虽说文题中引以“读《荆轲刺秦王》”，但就标题而言，却是读《荆轲刺秦...*

我们必须要对书中的内容反复斟酌，才能写出优秀的读后感，读后感的内容，也必须是我们熟读原著之后写出的哦，下面是小编为您分享的秦王称帝读后感8篇，感谢您的参阅。

秦王称帝读后感篇1

虽说文题中引以“读《荆轲刺秦王》”，但就标题而言，却是读《荆轲刺秦王》和《烛之武退秦师》的感触罢了。这样说来，标题中“行刺”与“言退”便不难理解。

读《荆》很容易让我联想到刚学到的《烛之武退秦师》，也就自然而然的把荆轲和烛之武拿来进行比较分析，尽管张某并不明白这样做合理与否。但既然拿了出来也就索性谈谈吧。

两位主人翁在故事中的境域不谋而合，而更让人觉得不可思议的事情是进攻的都是秦师。那么荆轲失败而烛之武成功的原因在何呢？张某归纳了以下几点，供诸君参考。

首先，方式是决定成败的关键因素。同样是期望保全“国家”完整，人民安全，荆轲同烛之武一样，职责重大。可是荆轲选择了行刺。这是一种在武侠片中比较常见的方式。荆轲认为：诚能的襄将军首，与燕督亢之地图献秦王，秦王必说见臣，臣乃得有以报太子。”要想接近秦王，必要得襄将军首！那么这样做代价是否太大了呢？荆轲显然没有研究到这一点，并且背着燕太子取了襄将军首级！就这样，将自我和国家推上了一个

不归路。而烛之武呢？比荆轲冷静和理智的多。他决定以言辞劝阻秦师得进攻。那么又有什么理由呢？这便是次要的。所以，在理性得分析下，烛之武做出了正确的确定。

其次是两个人的性格特点。其实从更深层次的分析能够得出，正是两个人的性格差异导致了两个人方式选择上的差异。荆轲是一个相对冲动和固执的人，从“微太子言，臣愿的额之”就能够看出。荆轲骨子里透出的是武力取胜的思想。在今日看来就是有暴力倾向！而烛之武是一个老谋深算的人。由于他年老才得以重用以及职责重大使得他选择了言退。

最终是因为形势有别。相对于燕国，秦国是一个前来挑战的主角，大有非拿下燕国不可的意思。而相对于郑国，秦国是联合晋国攻郑，并且攻郑的结果对于秦国而言是弊大于利。再加上烛之武带有挑拨意味的话，秦师的撤退便成了必然！

其实，归根结底都是一个“理”字。想必以理服人才是君之所为也。现实中同样上演着一幕又一幕的荆轲刺秦王和烛之武退秦师。有些人遇到问题，习惯义气用事，冲动行事，以武力解决问题，而结果却总是惨痛！细想来，他们又何曾真正看清了问题的核心原因呢？而另一类人则显得从容不迫，胸有成竹！因为他们抓住了问题本质原因，那么所有问题便迎刃而解了。

说到那里，想到那里，写到那里……张某的确感触颇深，不知诸君听完张某的愚论后是否认同。可是对于历史的看法和讨论又何时停止过呢？但愿我们每一个人遇事都能像烛之武一样，做到胸有成竹，从容不迫，进而不断完善自我！这便是“行刺”和“言退”的哲学。

秦王称帝读后感篇2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伴着这感慨激昂的歌声，荆轲踏上了行刺秦王的不归之路。为了让太子丹放心，田光自杀了；为了取得亲王的信任，樊於期义无反顾地奉献出自己的头颅。

荆轲成功的让亲王相信了他，在他打开地图，图穷匕现之际，荆轲抓住亲王的袖子向他刺去。秦王大惊，两人在台上你追我赶，后来秦王趁机砍下了荆轲的左腿并杀了他。这就是“荆轲刺秦王”的故事。

荆轲虽然刺杀没有成功，田光。樊於期也都自杀而亡，但他们的精神却给我留下了深刻的记忆。

在我的眼里，荆轲是一个爱国志士、勇士。他忠于国家，忠于自己的主人太子丹。在自己的国家陷入危难之际，他以壮士的身份挺身而出，丝毫不为自己的性命着想。难怪千百年来无数文人为他的英雄行为而感叹不已！左思的《咏荆轲》称颂他：“虽无壮士节，与世亦殊伦”；陶潜说他“其人虽已没，千载有余情”。

荆轲虽不懂以一人之力难以挽狂澜的道理，也不懂得秦统一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但是他不怕牺牲，不避艰险的精神和气概还是值得我们大家赞颂与学习的。

秦王称帝读后感篇3

?荆轲刺秦王》是高一年级的第二篇文言文，这篇文章并不是写荆轲刺秦王的场面，而是写荆轲为刺秦王而准备，情节曲折，令人回味。

一开始觉得荆轲是鸡蛋碰石头，不自量力，甚至认为他是为了成就自己的形象而去刺秦王，不认为那是对燕国的回报，而是一个政治上的败笔，反而加速燕国的灭亡，这不是与当初的目的背道而驰吗？

但是偶尔看到了司马迁的《史记.刺客列传》才发现，荆轲其实是个一侠肝义胆，不畏强权的人，他虽不懂一个之力难为力挽狂澜的道理，也不懂秦帝国统一中国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但至少他不畏强权，不怕牺牲，在国家多事之秋挺身而出，不避艰难，不畏强权的气概还是值得称道的。

他为了太子的“恩”而挺身而出，舍生取义，这一点又有几个人能够做到，他明知去就一定是死，无论成败，死字当头，可他却义无返顾，走向了死亡的深渊，但也同时走上了精神世界的天堂，虽末成功却名垂千古，成为四大刺客之首。

如果有一天，我接受了他人的恩情，不知是否能为他豁出性命，也许现在人对荆轲有太多的不解，但是荆轲却毫不在乎，他侠肝义胆，司马迁曾赞道。

他是卫国人，替太子舟充当刺客并不是基于对国的爱，而是对恩的回报，勇往直前，即使前面是深渊。

最后，对于这篇文章，给我的不解太多，但给我的遗憾却更多，就如错过雨后彩虹的几分钟，但我可认骄傲的说道：“我，读懂了荆轲！读懂了这个传奇人物。”

秦王称帝读后感篇4

看完《荆轲刺秦王》，我几次感慨于樊於期为报国仇家恨而义无反顾把刀剑刺向自己的咽喉；几次感慨“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的悲壮凄凉之歌；几次感慨荆轲断股后甩出匕首的最后一搏。樊於期的以命相报，太子丹的重托以及全燕国人民屏息凝神的翘首以盼，都在一瞬间灰飞烟灭。

只是刀尖到秦王的距离，毫厘之间，便毁灭了一代人的命运。

清末变法志士谭嗣同在临死前曾留下这样的诗句；“我自横刀向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想必这也是你视死如归的铿锵壮语吧，荆轲。在太子面前决意请辞，易水送别而去时终己不顾，临死之前依然傲视怒骂秦王……其实你已经做到了：冒敌进入秦朝王宫，使群臣兵力慌张得尽失其度，面对死神巍然不惧。一位可敬的忠臣，一名勇猛的武士，绵延数千年的燕赵悲歌倾诉着这段悲壮感人的故事，徘徊在人民心中，永不散去。

这重于泰山的死亡，这惊天地泣鬼神的壮举永远会被我们后人所铭记，永远，永远……

秦王称帝读后感篇5

在战国时候，秦国攻打燕国，燕国国王惧怕秦王，就拿燕国太子丹做人质。太子丹想找一个人，用来刺杀秦王。后来，丹找到了一位壮气吞牛的刺客，名叫荆坷。他让荆坷交给两件会使秦王政高兴的礼物：一是秦王政一直在缉拿的叛将樊於期的人头;二是燕国督亢的地图，假称要把着块地送给他。另外，太子丹把浸泡毒药已久的匕首夹进地图里，让荆轲去刺杀秦王。

到了秦国，荆轲先给秦王政樊於期的人头，秦王政看后，欣喜若狂。地图一掀开，一把匕首竟然露了出来!荆轲拉住秦王政的衣袖，拿起匕首秦王刺去。秦王政使劲抵抗，终于把衣袖给扯断了，绕着大殿跑，他正要拔剑，可是越急越拔不出来。旁边的太监御医个个急得呆若木鸡，身后的荆轲穷追不舍。有一个御医急中生智，拿起药囊向荆轲咂去。秦王政把剑拔出来后，砍掉了荆轲的左腿，再对荆轲连砍八下，荆轲还叫骂不绝。最后侍卫把荆轲砍成了肉泥。

荆轲虽然失败了，但是他气壮山河的精神永远记在了我心中。

再看看我们，都过着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的生活，和荆轲坚韧不拔的精神，差别真是比天与地还大。先在连日本人每周都有“忆苦饭”吃，可我们天天都有吃荤菜，从来都没有想过穷苦人的生活，我想，荆轲小时候肯定比我们穷很多!

我一定要好好学习，长大报效国家。

秦王称帝读后感篇6

最近我读了文言文《荆轲刺秦王》，它主要讲述的是荆轲刺杀秦王的因由及全过程始末，读完之后我深有感触，荆轲刺杀秦王的情景至今还在我的脑海里回放，挥之不去。

公元前227年荆轲抵达秦国国都咸阳，并通过秦王的宠臣蒙嘉的引见，以谦卑的言辞求见秦王，秦王大喜，特地穿上君臣朝会时穿的礼服迎见荆轲，荆轲手捧地图敬献给秦王，在地图完全打开，图穷匕现之际，荆轲趁势抓住秦王的袍袖并举起匕首刺向他的胸膛

?但是还未等到荆轲近身，秦王已经惊恐的挣断了袍袖，荆轲随即追逐秦王，两个人绕着柱子奔跑，结果后来秦王拔剑砍下了荆轲的左腿，荆轲无法再追下去，便将手中的匕首掷向秦王，结果却击中了铜柱。“惜哉剑术疏，奇功遂不成。”荆轲失败了，功亏一篑，可悲，可叹啊!

功亏一篑终究意味着失败，荆轲和燕国都为这次失败付出了沉重的代价：身死国灭!纵观全文，我看到的是一份精心策划近乎完美的谋略与荆轲他志向意图明朗的侠义之举啊!究竟导致他功亏一篑的原因是什么呢?荆轲本有识人之明，认为秦武阳不是实施计划的适当人选，而因为太子丹的干预，最终放弃了自己正确的选择——这也便是荆轲的谋略上的缺点!由此看来，荆轲如果采取正确的决断，坚持正确的选择，那么秦王会必死无疑了吧!然而，历史是不能容许我来予以假设的，真实的历史残酷地说明了荆轲还是犯有严重的错误。

但是我们不能因此就将荆轲否认，在他身上，我们还是可以看见许多非常崇高的精神。

首先，他十分忠诚，忠于国家，忠于自己的主人太子丹。人最宝贵的是生命，生命对每个人都只有一次，但是他却能在一个国家陷入危难之际，以壮士的身份挺身而出，丝毫不为自己的性命着想，为了国家他可谓是“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而太子丹对他稍微失去了点耐心他就十分过意不去，甚至改变了他等朋友的计划。这在客观上也减少了他成功的可能性。荆轲如此忠诚，也完全称得上是“士为知己者死”了吧。

第二便是他的侠肝义胆，他虽然谋略不行，但是十分有胆识：荆轲明明早在易水河畔慷慨悲歌时就早已知道自己的下场，他“心知去不归，徒有世后名”可是他依然义无反顾，为了自己的国家慷慨赴死，这样的侠肝义胆难道不是可歌可泣的吗?

壮士荆轲有一种像革命先烈一样的要为革命抛头颅，洒热血的精神，虽然他的做法并不可取，不值得我们学习。可是他的精神应该为我们所称道!我们应该做一个像荆轲一样能为祖国付出一切的爱国者!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易水畔的这首悲壮的歌至今传唱不衰，荆轲作为一名勇士而被世人颂扬。荆轲刺秦未遂的历史事件，千百年来都为文人们深感遗憾，无数的诗词文赋，都是以暴君来形容秦王，而肯定荆轲的英雄行为和侠义精神。然而从战国历史中\*治成败的角度去审视这个历史事件时，我们可以发现更多的值得思考的东西。“人事有代谢，往来成古今”，前人误入失败的陷阱，可作为我们今天行事的前车之鉴;而前人获得的成功经验，可作为我们继续前进的路标。

秦王称帝读后感篇7

春节联欢晚会上，我看了黄宏爷爷表演的小品《荆轲刺秦》，感到很搞笑。他们表演的十分滑稽，能从一个时代穿越到另一个时代。可时代背景究竟如何呢?

看了原著司马光《资治通鉴》故事中的“荆轲刺秦”我才恍然大悟，原来历史根本就不像小品所演的那样：在公元228年秦国和燕国的战争中，燕王见秦国马上就要攻到城门口，本国又势单力薄，十分着急，一位名叫荆轲的勇士受别人推荐，为了国家的利益，带着燕国的最富庶的地方督亢的地图和樊於期老将军的首级来到秦国，这些都是秦王喜欢的东西。见此东西，秦王大喜并设宴招待荆轲，在接待宴上，荆轲在献图时抓起匕首捅向秦王，刀尖还没捅到秦王胸口，年轻力壮的秦王已经侧身后退，并在众人帮助下脱离危险，而荆轲终因寡不敌众断了右腿又身中八剑。临死前还从容不迫，怒目反击。后人对荆轲的失误怀着深深的同情。东晋诗人陶渊明写道：“惜哉剑术流，奇迹遂不成”。唐代诗人李远却说：“秦灭燕丹怨正深，古老豪客尽沾襟。荆卿不了真闲事，辜负田光一片心。”

荆轲没能刺死秦王，促成了燕国的迅速灭亡。秦始皇最后统一了六国，这才是历史的本来面目。如果不读书，我还真是一脑子迷蒙，今天终于弄明白了。

秦王称帝读后感篇8

我读了一篇文章名叫《荆轲刺秦王》，里面讲了一个名叫荆轲的人刺杀秦王嬴政的故事。

燕国的太子丹被秦国作为了人质，他看到秦王嬴政要灭燕国，而且又夺了燕国许多土地，他暗地里逃回了燕国。从此，他便恨死了秦国，太子丹拿出重金请来一名刺客，名叫荆轲，还给他配了一名副手名叫秦舞阳。可是还得想办法才能接近秦王，秦王嬴政最痛恨樊于期，还最想得到燕国最肥沃的土地，只要拿这两样东西去秦国，秦王一定会喜出望外。到了行刺那一天，荆轲拉着秦舞阳头也不回地走了。到了秦国大殿上，秦舞阳吓得瑟瑟发抖，嬴政左右的侍卫吼道：“使者为什么变了脸色？”荆轲看了看秦舞阳，果然，秦舞阳的脸吓得又白又青。荆轲说：“粗野人，没见过大王的尊严，免不了有些害怕。”秦王嬴政很怀疑，说：“叫秦舞阳把地图给你，你自己上来吧！”

荆轲把地图打开，藏在里面的匕首就露出来了。嬴政一见匕首，吓得跳起来，荆轲抓起匕首向嬴政的胸口刺去，秦王一转身，刚想往外跑，荆轲就追来了，两人就在柱子下走马灯似的转悠。有个伺侯嬴政的医生，用药袋砸荆轲，荆轲用手一扬，药袋就飞到一边去，就在那几秒钟时间内，秦王拔出那长剑，一下砍断了荆轲的左腿，荆轲奋力把匕首扔向秦王，秦王一闪，匕首便飞到一边去，台下的武士一齐上来，结果了荆轲。

我觉得荆轲很勇敢，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来拯救自己的国家，不让他受到外国的侵略。

但是，我也觉得荆轲很可笑，去行刺嬴政，原本是要拯救燕国，结果没有成功，却害了燕国。后来嬴政灭六国时，首先就灭了燕国，把他打了个底翻天。明明是要救燕国，却害了燕国，你说这个荆轲好不好笑？

荆轲刺秦王的错误并不在荆轲，而在于燕国的太子丹。如果荆轲把秦王刺死了， 秦国新君定会报仇，把燕国灭了。刺不死，嬴政余怒未消，灭六国时，也一定会把燕国先灭掉。一个国家要想不被别人侵占，就要富国强兵，而不是用个人的鲁莽行为去行刺别国国君，这样不但不能拯救国家，反而会加速国家的灭亡，这就是适得其反！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